

吉林省普通高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测评标准	主要测评方式	指标类型
心理健康教育体制机制建设	领导体制	1. 将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纳入学校人才培养体系、督导评估体系和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成立校心理健康教育领导小组，由主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党委副书记或副校长任组长，定期研究相关工作。	查看文件 会议记录	Z
	工作机制	2. 校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每年至少听取一到两次专题工作汇报。	查看文件 会议记录	Z
		3. 设立专门的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机构，纳入学校管理体系，相对独立地开展工作，机构负责人由懂业务的专业人员担任，有条件的高校要建立副处级心理健康教育机构。	考察机构运作情况	X
		4. 学校学生工作、宣传、教务、科研、人事、财务、研究生院（处）、后勤、校医院等部门、单位各负其责、互相配合，落实心理健康教育的教育教学活动、专兼职人员培训、科研立项、经费保障等政策措施。	座谈、考察及论证	Y
		5. 有健全的校、院（系）、学生班级三级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网络，相关部门、各学院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和协调机制，院（系）有专人负责落实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学生班委会、党团支部积极协助辅导员、班主任和研究生导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	查看文件及有关资料	X
	制度运行	6. 学校制定实施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具体办法，建立健全考核、奖惩机制，年初有工作计划，年终有工作总结。	查看文件及有关资料	Y
		7. 建立健全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机构规范管理、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心理咨询工作流程、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教学、心理健康教育从业者职业道德规范等各项规章制度。	查看文件及有关资料	Z

心理健康教育师资队伍建设	教师选配	8. 按师生比（全日制在校生包括研究生）1:4000 的比例配备心理辅导与咨询服务的专职教师，且不得少于 2 名，应根据实际需要从校内外选聘配备兼职教师，积极支持兼职咨询教师考取专业资格证书。	查看机构专职人员的编制	X
		9. 专职教师应具有从事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相关学历和专业资质，新任专职教师应具有心理学硕士及以上学位，同时还应具有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资格证书。	查看证书	Y
	职务评聘	10. 专职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纳入学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序列，实行单列计划、单设指标、单独评审；设有教育学、心理学、医学等教学研究机构的学校，也可纳入相应专业序列。	查看文件及有关资料	Y
	工作量计算	11. 专兼职教师开展心理辅导和咨询活动应按照与课时同等的办法计算相应工作量或给予报酬。	查看财务报表	Y
	培养培训	12. 心理健康教育队伍建设列入学校师资培训计划，开展集中培训、专题培训、讲座培训和网络培训，所需经费列入年度经费预算。	查看培训计划及财务预算	Z
		13. 保证专职教师每年接受不低于 40 学时的专业培训，或参加至少 2 次省级以上主管部门及二级以上心理专业学术团体召开的学术会议。	查看培训记录及有关资料	Y
		14. 定期安排从事大学生心理咨询的教师接受督导。	查看督导记录	Z
		15. 建立心理健康教育教研制度，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教育科学研究规划，积极组织相关课题申报和优秀成果评选。在学校科研立项、优秀教研科研成果评选中，保证心理健康教育适当比例，实行单独专项评审。	查看立项证书及有关材料	Z
		16. 将心理健康教育内容纳入新进教师岗前培训课程体系，每年至少为辅导员、班主任以及其他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干部、教师等组织一次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	查看培训记录	Z

心理健康教育 教学体系 建设	课程开设	17. 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纳入学校整体教学计划和人才培养方案，开设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必修课，安排 32-36 个学时、2 个学分，保证学生在校期间普遍接受心理健康课程教育。	查看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	X
		18. 结合实际开设心理健康教育公共选修课程，建立完善适应本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不同层面需求的课程体系。	查看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大纲、教材、教案	Z
	教学要求	19. 规范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的教学内容，使用教育部或省教育厅组编教材，推广使用《大学生健康教育》慕课，保证教材质量。		X
		20. 制定符合学生实际的教学大纲或教学基本要求，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等教学文件与教学档案齐全。		Y
	教学方法	21. 深化教育教学方法改革，采用线上线下、案例教学、体验活动、行为训练、心理情景剧等多种形式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和效果。		Z
心理健康 教育活动 体系 建设	内容形式	22. 面向全体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创新活动形式，拓展教育途径，积极营造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氛围。	查看文化月（周）活动安排及总结	Y
	载体平台	23. 举办专家讲座，通过广播电视、网络、校刊、学生社团活动开展宣传教育，开办专题网站网页与新媒体平台，开发利用网上教育资源。	查看讲座安排、网站、读物及团体辅导记录等相关资料	Z
		24. 发挥学生党团支部、班委会作用，支持学生成立心理社团，组织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进行朋辈辅导。	查看社团名单及工作计划与效果	Z
心理咨 询服 务体 系 建 设	保证场地和 时间	25. 根据学生规模设立心理咨询室，有条件的在院（系）及学生宿舍设立心理健康教育辅导室。心理咨询室开放时间能满足学生需求，以醒目方式公布心理健康教育和咨询机构的地址、咨询或预约电话、服务时间、咨询信箱和网址等。	查看近年学生心理健康档案及咨询预约单、咨询记录、工作记录及活动资料，浏览相关网页等	Z
	规范心理咨 询和服务	26. 建立健全心理咨询值班、预约、重点反馈等制度，加强心理咨询个案记录与档案管理，严格遵循保密原则，建立心理健康数据安全保护机制，按规定严格管理心理咨询记录和有关档案材料，防范信息泄露，保护学生隐私。		Y

		27. 定期开展心理咨询个案研讨，不断提高心理咨询专业水平。		Z
		28. 拓展心理咨询服务途径，制订针对不同学生群体需求的团体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经常开展团体辅导活动和心理拓展训练，开展网上咨询预约和网络咨询服务。		Z
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体系建设	危机预防	29. 贯彻预防为主原则，开展新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进行心理危机定期排查，对有较严重心理障碍的学生及时疏导和干预，做好对患精神疾病学生康复及康复后的关注跟踪，规范建立普查、排查情况及学生个案情况档案。	查看测试结果报告、建档情况和咨询安排表、转介记录、重点关注名单等相关工作资料。	Y
		30. 构建学生心理危机预警机制，建立宿舍、班级、院系、学校心理危机四级预警系统。重视自杀预防，及时转介患有严重心理或精神疾病的学生到专业卫生机构接受治疗。		Y
	危机干预	31. 建立心理突发事件危机干预预案和应急处置机制，成立心理危机干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工作流程及相关部门职责。出现危机情况时要按照预案立即报告，在专家指导下及时对学生进行快捷、有序的心理危机干预。		Z
		32. 按照规定做好心理危机事件善后工作，重视对危机事件当事人及相关人员提供支持性心理辅导，最大程度减少危机事件的负面影响。		Z
心理健康教育条件建设	专项经费	33. 保证按每年生均不少于 15 元的标准列支心理健康教育专项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并随着学校经费的增长逐年增加。	查看经费立项资料	X
	专用场地	34. 心理健康教育咨询场地面积和环境布置要满足需要，场所面积至少应满足 100 平米/6000 学生，在预约等候室、个体咨询室、团体辅导室、心理测评室、沙盘治疗室、情绪宣泄室，音乐放松治疗椅等设施中至少设立 4 个以上基本的专门工作场所。	查看现场	Y

	资料设备	35. 学校有开展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必须的办公设备、常用心理测量工具、软件、心理治疗仪器和心理健康类书籍、音像制品等心理健康教育产品。积极使用教育部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研制的“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系统”和《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筛查量表》。	查看资产登记或现场	Z
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考核与评估	学生满意度	36. 学生精神状态饱满, ≥85%的学生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感到满意	对学生进行问卷调查; 检查相关证书; 查看工作经验总结材料和证明材料。	Y
	特色项目	37.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有成熟经验, 在全国或全省得到一定推广, 积极开展全省高校心理健康教育示范校建设。		Z
	危机事件	38. 对当年发生学生因心理健康原因自杀责任事件的高校, 在省教育厅评估考核中不得评为优秀档次。		Z

说明: 1. 关于指标类别。指标分为 X、Y、Z 三类, 共 38 项, 其中 X 为核心指标 (6 项), Y 为重点指标 (13 项), Z 为基本指标 (19 项)
2. 关于评价标准。分项评价采用“状态描述法”, 以 A、B、C、D 描述评价结果, 分别对应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总体评价采用“指标分项达标法”, 根据以上 38 项二级指标获得 A 的总数, 且 X、Y、Z 各项指标分别达标为标准, 评价标准设定为

等级	A 总数 (个)	X 项指标	Y 项指标	Z 项指标	备注
优秀	≥31	≥4	≥9	≥18	评分不能含 C、D
良好	≥27	≥3	≥7	≥17	评分不能含 D
合格	≥23	≥2	≥6	≥15	X、Y 指标不为 D
不合格	23 个 A 以下, 且不满足上述条件				